

# 常熟市建筑行业协会

常建协〔2022〕15号

## 关于2023年常熟市“虞山杯”优质工程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建筑施工企业和监理单位：

为鼓励企业开展建设工程创优争先活动，切实提高全市建筑工程管理水平和工程质量意识，根据《常熟市“虞山杯”优质工程评审办法（2020年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就2023年常熟市“虞山杯”优质工程申报、评选工作通知如下：

1、申报受理时间：2023年1月9日至1月15日，申报材料和电子文档（见附件二）一并上报常熟市建筑行业协会秘书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2、申报2023年常熟市“虞山杯”优质工程项目，其申报工程范围及条件、申报材料的内容及要求按常熟市常住建〔2020〕240号文及关于优化常熟市“虞山杯”优质工程奖评审办法会议的要求执行。

需要注意：根据苏州市“姑苏杯”申报条件的调整，“虞山杯”也作出相应调整：（1）申报“虞山杯”优质工程奖时，对同一施工许可证的住宅工程项目，其申报单体数量应不少于总数的50%；（2）对于住宅公共区域装饰工程、成品住宅精装修工程满足“单项工程造价在300万元以上（新建项目的装饰工程原则上与整个工程一起申报）”条件的，可申报“虞山杯”优质工程奖；（3）申报“虞山杯”优质工程奖的项目应提供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。

3、申报的工程，必须是 2022 年 9 月 30 日前竣工验收并已交付使用的工程(竣工验收日期以质监验收为准)，并在本会已申报创优目标计划的项目。

4、申报“虞山杯”优质工程的房建类项目，应由工程总承包企业作为主申报单位，填写申报表；专业承包企业作为其参建单位申报的，应与总承担单位沟通确认同意后，由总承包单位在申报表参建单位栏目注明单位名称，并在申报汇总表中把参建单位、部位、项目经理名称等内容填写清楚。

二次装饰工程需要申报的，须由装饰企业独立申报。

5、申报材料统一用 A4 纸装订，并编制目录及页码，封面需加盖企业印章。

6、具体附件材料详见常熟市建筑行业协会网站-通知公告栏目下载。

联系电话:52893283

附 1：常熟市“虞山杯”优质工程申报表。

附 2：申报项目汇总表。

附 3：虞山杯申报资料要求。

附 4：虞山杯评审办法。

附 5：外地施工项目申报参评“虞山杯”优质工程有关事项的说明。



抄报：常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抄送：市住建局总工室、质监站